

宗教、冲突与国际政治^{*}

张 战,李海君

(河北经贸大学,河北石家庄 050091)

摘要: 对暴力的看法、评价、运用的矛盾性是世界各大宗教所固有的特征,宗教与冲突不具有因果关联性。在人类历史上,大多数宗教冲突都是打着宗教旗号,但本质上属于政治、经济利益的冲突。当今国际冲突主要表现为西方和伊斯兰极端主义之间的矛盾和斗争,其中最突出的是美国霸权主义和打着伊斯兰教旗号的国际恐怖主义的较量,而且两者具有互动特征,道高一尺,魔高一丈,对国际安全构成了严重威胁。因此,只有反恐和反霸同时并举,才能建设一个持久和平、共同繁荣的和谐世界。

关键词: 宗教;宗教冲突;国际冲突;霸权主义;恐怖主义

中图分类号: B91/D81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3-1026(2008)02-0052-05

对宗教与国际政治的关系的研究,当推美国学者塞缪尔·亨廷顿的“文明冲突论”。他于1993年提出了一个理解冷战后全球政治的范式,认为冷战后全球政治主要的方面将是不同文明集团之间的冲突,而他的文明集团是以宗教为背景划分的。“9·11”恐怖袭击事件的发生,更似乎验证了他的预言,随后,恐怖主义被列为美国最危险的敌人。认为,“恐怖主义是一种方法而非一种政策,最基本的敌人是伊斯兰激进的、原教旨主义的、好战的派别”。^[1]美国总统布什使用“十字军东征”等口号,动员全国乃至整个西方基督教世界诉诸武力打击恐怖分子和所谓的支持恐怖主义的国家。

我们不仅要问,少数伊斯兰极端分子并不代表整个伊斯兰世界,美国政府和舆论为何以偏概全,以“上帝”的名义如此兴师动众?随着伊拉克战争被证实师出无名,这就暴露了美国以反恐为名推进其霸权战略的野心。而塞缪尔·亨廷顿的“文明冲突论”和“新帝国”论一样,究其本质也是为美国的战略作理论注脚的。笔者认为,宗教并不意味着冲突,而大多数冲突并不一定都与宗教有关,冲突被披上“宗教的外衣”其实是另有所谋。宗教与冲突不是孪生兄弟更不是连体姊妹。看来,只有还宗教以本来面目,厘清宗教与冲突的关系问题,才能把颠倒了混乱思想纠正过来,认清历史和现实,把握当今国际政治的实质。

一、世界宗教对冲突问题的态度

宗教何以引发冲突?宗教信仰者之间的冲突是不是必然的?这首先要从宗教本身,从宗教的教义、教理中寻找教徒使用暴力的思想根源,做出实事求是的评判。

在当今世界,无论是多族共信的世界性宗教,如基督教、伊斯兰教和佛教等,还是“教族合一”的民族宗教,如印度教和犹太教等,所有的宗教在规范自己信众的同时,也影响、塑造着外部的世界。

基督教对暴力冲突的态度其实很复杂。这一问题在某种意义上讲,至今仍然悬而未决,因为在基督教文化中关于这一问题的立场是对立的。早期基督教强调和平观念,要信徒逆来顺受、爱仇如己,“要宽恕有罪的人”。然而耶稣也曾经要他的门徒们武装起来,扬言他带来的不是和平,而是刀剑。^[2]

对暴力问题的矛盾态度在基督教《圣经》的《旧约》和《新约》里有所表露。在旧约《出埃及记》里确信,神是“战斗之父”,对神的呼唤在作战时可以带来胜利,号召信徒用力量为上帝争光。

俄罗斯冲突学专家 A·A·卡拉耶夫通过对《圣经》全文的分析指出,全书 12407 个概念和范畴中,有 1909 处在某种意义上反映了暴力问题(占 15.39%);1884 处反映了和平、和谐等积极理念(占 15.18%)。最常运用的概念是“惩罚”和它的

*收稿日期:2007-12-12 收修改稿日期:2008-01-15

作者简介:1. 张战(1968-),男,河北尚义人,河北经贸大学副教授,中国现代国际关系研究院博士研究生,研究方向:宗教与国际政治;
2. 李海君(1974-),女,河北邯郸人,河北经贸大学讲师,硕士,研究方向: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世界经济与政治。

派生物(占暴力类概念的 25.9%);常常遇到的词是“打,打死”(占 20.8%),反映了一些人用毁灭、暴力等方式对待另一些人的倾向;此外,还反映了复仇(占 18%)、憎恨(占 13.3%)、战争和征服(12%)、抢劫和掠夺(8.1%)等暴力行为。

在和平范畴中最常运用的术语和句子是救赎(占 23%),向亲人伸出手、支持、给予帮助(占 26%),去爱(占 20%),较少出现的概念是告别(占 13%),和平(约占 7.6%)。^{[31]15-16}上述数字和资料有力地证明了《圣经》对于暴力与和谐问题的态度的矛盾性。

稍晚一些时候,基督教出现了对于战争的否定态度。这一点可以根据禁止为古犹太国王所罗门建筑圣庙一事判断出来,“因为他使地上流过很多的血”。应该为一个双手没有沾满鲜血的统治者建筑圣庙,这一事实本身非常具有象征意义。后来,表达出一种信念,人类可以化剑为犁,建设和平与和谐社会。

基督教从被世俗权力压制到转变为国家宗教,使得在罗马帝国和其他很多国家出现了基督教教义的分歧和矛盾,这种矛盾一直伴随着基督教此后的发展过程。基督教成为官方意识形态后,教会不能不支持战争的发动,有时教会本身成为战争的组织者。公元 11—14 世纪的“十字军东征”是基督教从早先的和平主义转型为赞同和维护暴力的极点。“十字军”在东征过程中,打着“反对伪信者”、“解放被统治的圣地(巴勒斯坦)”的宗教旗号以掩盖侵略目的。

但远远不是所有的基督徒都赞成官方的宗教立场。基督教历史上,特别是在天主教当中是以“异端”的纷纷登场为标志的(如法国兄弟会、再洗礼派、教友派等),这些“异端分子”不无成就地尝试返回到早先基督教和平主义的理想中去。

近代以来,官方的天主教,以及东正教对于暴力的态度发生了转向。这证明了基督教的转型,努力为变化了的现实生活唱赞歌。如果从前可以清楚地判明官方宗教和“异端运动”之间的区别,那么基督教在今天则已建立了各种教派世界观的协商一致,找到了各种尖锐问题的契合点。

与基督教相类似,伊斯兰教对冲突和暴力的态度也是充满矛盾的。伊斯兰教建设世界的概念的实质是多方案性的,它是以安拉的强大意志为核心的。“如果安拉愿意的话,那么他就会把人们变成一个统一的整体。而他们老是不停止纷争。”“信道的人们啊!你们当全体入在和平的教中”。《古兰经》如是说。

另一方面,真主又要求每一个诚实的人必须坚信伊斯兰教是生活的惟一坚强支柱,不容许压制宗

教,要为扩展伊斯兰的地理战略空间而斗争。这是因为,对穆斯林而言,“恶”体现在异教徒当中,世界对于他们分为“伊斯兰之家”(伊斯兰世界)和“战争之家”(非伊斯兰世界,不诚实的世界)。

而且,不排除同一信仰的穆斯林之间的武力冲突。在这种情况下,每一个信奉伊斯兰教的人应当努力去履行与对方和解的任务。如果这不能成功,那么必须在正义的基础上作战,而这被认为是公平的。实践中这导致了伊斯兰世界内部的强烈对撞。这在伊斯兰教的两个分支逊尼派和什叶派之间常常发生。两伊战争、伊拉克入侵科威特、黎巴嫩国内战争、阿富汗内战即是明证。当然在总体上,当今官方伊斯兰确立了社会和谐、和平生活和非暴力的理想和方针。

通过比较分析,不难发现,基督教和伊斯兰教这两大宗教对战争与和平、和谐与暴力的态度从来不是单一的、绝对的,而是历史的、相对的。把伊斯兰教看作崇尚暴力的宗教不符合《古兰经》不符合伊斯兰运动的历史和现实。对暴力的看法、评价、运用的矛盾性应当是一切宗教所固有的特征。

佛教和印度教对作为世界观和政策层面的暴力和非暴力手段的评价,应当说是最有连续性和一致性的。建立在对人类普遍的友爱基础之上,它们不赞同使用暴力,尤其是进行战争。基督教和伊斯兰教都把造物主看作是现存一切的始因,而佛教徒和印度教徒却把为世界贡献力量和牺牲作为存在的全部。人们意识到互相斗争只能带来世界灾难和社会震荡的沉重负担,是徒劳无益的,因而抛弃人类的恶习心甘情愿地走上行善和为神献身的道路。区别于基督教的撒旦与神对立,大撒旦是罪恶的绝对化身这一观点,在佛教中,没有善与恶的尖锐对立。

循着这个缘由,在很多东方宗教中没有关于战争与和平问题的完整概念。只是在现代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出现之后,才促使佛教的追随者们明确地说出了自己对战争的否定态度。按照他们的信仰,克服恶是可能的,那就是要用无所不包的爱来建设自己的生活。“因为在这个世界上,以恨不能止恨,没有了恨,恨也就停止了。”预防社会冲突的态度即在于此。

二、世界历史进程中的宗教冲突

尽管宗教不提倡暴力,但宗教冲突在人类历史上频繁上演却是不争的事实。就宗教内部而言,或是从教义分歧、教理之争等语言象征性冲突发展到为捍卫信仰的暴力对抗,或是为争夺宗教事务主导权和世俗利益进行你死我活的斗争等,不一而足。就宗教之间的冲突而言,在人类历史上更上演了一部波澜壮阔的抗争史,伊斯兰教和基督教的此兴彼

衰,力量消长就是很好的例子。正如矛盾运动、冲突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那样,宗教间冲突是宗教确立自我的斗争形式,是宗教在竞争中成长必须要付出的代价,否则宗教早已湮灭在历史的风尘中,而不会流芳于世。

在欧洲乃至世界发展史上,基督教的分裂具有重要意义。首先是这一分裂导致的后果是天主教和东正教获得了独立发展的空间,并导致所谓的“第三罗马”的产生。欧洲在地理上、文化上显现了裂痕,东欧和俄罗斯以一种迥异于西欧的文明出现。“东西教会大分裂”促成了西欧世界观的转换:“天主教因此成为中世纪欧洲自别于‘异邦’最具普遍性的特点。……中世纪的欧洲一方面是相对于异教世界,另一方面则相对于拜占庭的希腊人,从而意识到自己的独特之处。”^[4]

其次是新教教派从天主教中分离出来。14—15世纪随着代表资产阶级利益的民族主义的兴起以及文艺复兴运动带来的新知识对神本主义的挑战,一场声势浩大的宗教改革运动在欧洲拉开了帷幕。而罗马教廷的腐败和黑暗是触发基督教改革的直接诱因。德国宗教改革家马丁·路德和法国的加尔文成为这场宗教改革运动中最伟大、最具影响力的思想家。在宗教改革的推动下,西欧社会到处充斥着起义和暴力,“成熟的理性到处在显示它的力量”。西方教会被暴力革命撕得粉碎。欧洲国家抓住这一机会,都接受了新教,以便从罗马教皇的统治下获得自由。从这个意义上说,新教改革为欧洲国家获得政治独立开辟了道路;它推翻了基督教,破坏了基督教在欧洲的统一性,使其分崩离析,理性和信仰开始沿着两条轨道行进,宗教逐渐成为政治的附属品。

随后在欧洲于1618—1648年发生的三十年宗教战争,不但在精神上,而且在政治上使基督教在欧洲的一统天下遭到毁灭性破坏。这场旷日持久的战争,其起因是德国内部的宗教斗争,代表新兴资产阶级利益的新教同盟与代表旧势力的天主教同盟对垒,反对天主教的神权统治。作为终战处理结果的《威斯特伐利亚和约》确立了“干涉主权国家之内政乃违反国际法之行为”的准则,藉以防止列强因为宗教问题而介入他国内政。三十年宗教战争破除了罗马教皇的神权统治体制,主权取代了神权,民族君主国家在近代国际关系中的主体地位得到确立。从此,对神权的崇拜转变为对国家政权的认同和对国家利益的追求。

饶有趣味的是因宗教迫害从欧洲不同国家逃到美洲的异教徒建立的奠定美国辉煌地位的“马里兰州、宾夕法尼亚州、罗德岛、马萨诸塞州、康涅狄格州”这五个州,被英国历史学家汤因比称为“宗

教战争的副产品”,一个直接“后果”。并称“因宗教战争而起的反作用尚存在我们之间”^[5],流露出一种对欧洲统治阶级的政治警示意味。总之,宗教意识形态在欧洲从一开始就表现出了地区之间的差异性和认同危机,并成为冲突的根源,而且一直持续至今。“东欧”与“西欧”的分野、“日耳曼人”与“拉丁人”的区别,今天的“老欧洲”与“新欧洲”之称谓、“大西洋在变宽”的说法就隐含着这种宗教性质的情结与对立。

对世界历史进程和当今国际政治产生重要影响的宗教冲突是伊斯兰教和基督教长达1400多年的对撞。公元7世纪,伊斯兰教兴起,开始了扩张和西征,在北非、伊比利亚半岛、中东、波斯和北印度建立了穆斯林统治。1096年,罗马教皇英诺森二世号召欧洲教徒进攻伊斯兰异教徒,夺回在巴勒斯坦的圣地,到公元1291年止,欧洲基督徒共组织了8次“十字军”东侵,尽管在军事意义上失败了,但客观上促进了贸易的发展、技术的进步和文化的传播,其扩张主义传统被近代西欧国家继承了下来。此后,便是皈依伊斯兰教的奥斯曼帝国的兴起,在1453年攻占君士坦丁堡,灭掉了拜占庭帝国。欧亚两大宗教集团打着“上帝”、“真主”的旗号进行的所谓“圣战”掩盖不了其侵城掠地的罪恶目的。

纯粹的宗教冲突是不存在的,宗教冲突总是与人类的经济活动、政治生活紧密相连。有意味的是,宗教的原罪概念给了关于冲突和战争的重要解释,宣称这些行为出自人性中不可避免的恶与缺陷。神学家奥古斯丁并不从原则上否定战争,认为某种类型的战争是正义的,如防御性战争、反异教徒战争等。恩格斯指出,“历史是这样创造的:最终的结果总是从许多单个的意志的相互冲突中产生出来的,……这样就有无数互相交错的力量,有无数个力的平行四边形,由此就产生出一个合力,即历史结果,而这个结果又可以看作一个作为整体的、不自觉地和不自主地起着作用的力量产物。”^{[6]697}在世界历史进程中,宗教冲突就是这样的一种“力”,由于宗教有广泛的群众基础,因而宗教冲突能爆发出巨大的社会能量。恩格斯在批判了费尔巴哈过于强调宗教冲突在历史上作用的同时,也指出,“重大的历史转折点有宗教变迁相伴随。只是就迄今存在的三种世界宗教——佛教、基督教和伊斯兰教而言。”^{[6]235}这就在一般的意义上肯定了历史转折与宗教变迁的关系。不过宗教在历史运动中的作用随着资产阶级建立起了自己的意识形态后而日渐式微了。

三、当今国际冲突中的宗教因素

19世纪末 20世纪初,老牌的和新兴的资本主

义国家争夺殖民地的斗争进入白热化阶段,它们干脆撕下了宗教的包装,不加任何掩饰,赤裸裸地进行掠夺和争斗。由此引发了两次世界大战,主战场是有渊源关系的基督教共同体的欧洲。

二战后,世界陷入冷战状态,两个超级大国的霸权之争被蒙上了浓重的政治意识形态的色彩,他们以此来确定自己的认同,世界被一分为三:一个是共产主义阵营,一个是所谓的自由世界阵营,而第三世界国家则是它们转嫁意识形态的、政治的、经济的、甚至是军事的竞争场所。冷战结束后,不少地区出现了意识形态真空。宗教出现了复兴态势和不同程度地向原教旨主义回归的现象,成为美国等西方国家和其他多种势力攫取或维系其政治、经济利益的工具。如波黑冲突、科索沃危机、阿富汗内战、巴以冲突都是打着宗教旗号的冲突。“9·11”恐怖袭击事件的发生,进一步把这类冲突推向了极端。在这场伊斯兰极端主义色彩浓厚的攻击背后,使人不得不深思这样一个问题:为什么伊斯兰教和基督教的欧洲冲突持续了1400年以后,这次却把凌厉的进攻之矛指向了远在美州的美国呢?考察当今阿富汗和巴勒斯坦这两个地区的宗教关系,不难理解当前国际政治的实质。

阿富汗和巴勒斯坦这两个多灾多难的土地承载了太多的宗教,是殖民遗产最“丰厚”的地区,霸权主义在此又兴风作浪,造就了该地区宗教冲突频仍、战乱不绝。阿富汗地处亚欧大陆中部,是“世界岛”的心脏地带,战略位置十分重要,成为某些国家追逐全球霸权的角逐场所。1979—1989年的10年间,苏联为了实施其南下战略,并追求对美国在全球争霸中形成有利态势,悍然出兵阿富汗。阿富汗战争由此爆发。这场战争对于苏联和美国来说是通过代理人在别国领土上进行的一场战略争夺战,而对于阿富汗人民来说,则是在伊斯兰教旗帜下进行的一场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的自卫战争。大量的事实表明,这场战争对于伊斯兰宗教极端主义产生了巨大的刺激作用。首先,阿富汗抗苏战争很快在美国及亲美的伊斯兰国家的援助下演变为一场伊斯兰“圣战”,直接促进了伊斯兰极端主义在战乱的阿富汗的迅速发展;其次,战乱的环境为国际伊斯兰极端运动的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战争期间,国际上各种伊斯兰势力向阿富汗渗透,以扩大其影响。

阿富汗战争结束后,各种伊斯兰圣战者组织已经坐大,伊斯兰圣战者个个训练有素。他们的目标除了在一些国家制造分裂,以建立政教合一的伊斯兰政权外,就是把进攻之矛指向了填补苏联解体后出现的权力真空并进而追求单极霸权的美国及亲美政权。为达此目的,他们不惜使用恐怖暴力,此

时的“圣战”,已成为暴力恐怖主义的代名词。美国养虎为患,自食其果。

在巴以冲突中,得到美国偏袒的以色列自然成为伊斯兰极端主义组织进攻的目标。巴以冲突,主要是领土争端,但背后有深刻的宗教文化背景和历史及现实根源。一战期间,英帝国搞了个《贝尔福宣言》,此后,犹太人大量向巴勒斯坦移民。二战后,联合国通过了在巴勒斯坦地区实行巴以分治的决议,引起阿拉伯国家强烈不满,阿以冲突由此爆发。围绕三大宗教圣地耶路撒冷的归属问题,阿以冲突愈演愈烈。冷战期间,巴勒斯坦问题频繁为美苏争霸所利用,致使阿拉伯世界发生严重分裂,也使巴以冲突久拖不绝。伊朗宗教领袖哈梅内伊指出,巴勒斯坦问题是美国分裂伊斯兰世界的工具。1996年,本·拉登发表过声明,宣称犹太人与基督教“十字军”已经结成联盟,全世界的穆斯林应当响应真主的召唤,用“圣战”去打击伊斯兰教的敌人。这份“圣战”宣言还谴责了“背信弃义”、“认敌为友”的沙特政权。从此,反美、反伊斯兰世界的“腐败政权”成为“圣战”的两大基本目标。由此,我们看到了“9·11”恐怖袭击事件的发生以及发生在世界各地的一系列连环爆炸案。

总而言之,当今世界舞台上的国际冲突,大多是新、老殖民主义的产物,或曰“殖民遗产”。这些矛盾和冲突都是一战后和二战后老殖民主义退潮、新殖民主义跟进造成的。本质上是国际政治、经济不平等造成的冲突,结果却得到了宗教外衣的掩盖或庇护,表现为赤裸裸的不同宗教(或同一宗教不同教派)之间的冲突。宗教被作为工具而被霸权主义和各种极端政治势力所利用。殖民遗产和霸权追求交互作用的产物便是当今世界“热点问题”的产生。

四、结论:宗教与冲突的矛盾关系

宗教独特的社会政治作用就在于,它在引导、组织、动员群众参与有关活动方面,具有独特的有效性,是其他手段难以替代的。因而宗教常常被政治的、经济的、文化的、社会的、民族的冲突当作外衣或工具。但是,认为当今社会发生的所有冲突都归于宗教的影响或有宗教的背景是有失偏颇的,把宗教的作用无限扩大化的观点是错误的,是别有用心。考察当今宗教与冲突的关系及其互动,有这几个方面需要特别关注:

其一,宗教是社会冲突的导火线。宗教是一种十分复杂的社会现象,它既是一种意识形态,又是一种社会实践。宗教往往与社会发生着错综复杂的关系,涉及到群众关系、阶级关系、民族关系、国家关系等诸多方面。如果忽视了对宗教、宗教文

化、以及对那种受宗教影响的民族传统文化的重视、关注和研究,那么在本质上说来是政治、经济利益冲突的社会问题就很难得到解决。

其二,宗教冲突与民族冲突的交织日趋紧密。宗教总是以民族为载体、以各个民族的信仰者为其活动主体的。宗教冲突、教派纷争是信仰、意识形态的冲突,但在实质上,这类冲突和纷争仍然是民族的,甚而是同一民族内部因政治经济利益的差异所导致的。而民族冲突一旦掺入宗教狂热,会给社会造成巨大灾难和战乱,后果相当严重。宗教极端主义即源于宗教狂热,成为民族分裂主义的强大精神支柱。一些国际势力出于分裂别国的目的,或明或暗地支持这个国家的宗教极端组织挑起事端。

其三,国内的宗教问题、宗教冲突很容易引起国际势力的介入,成为国际势力干涉别国内政的借口。西方国家,特别是美国,出于霸权主义的目的,往往利用宗教问题对第三世界的内政外交指手画脚,横加干涉。冷战结束以来,国际斗争的一个重要内容就是人权问题。信仰自由作为人们的一项基本权利,是人权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宗教问题往往成为国际有关人权问题斗争的一个重要方面。一些西方国家和组织,借口所谓“宗教信仰”和“人权”问题,干涉别国内政。

其四,国际冲突被贴上宗教的标签,“文明冲突

论”甚嚣尘上,国际团结与合作面临不利的舆论环境。当前,国际冲突突出的表现为伊斯兰极端主义和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的矛盾和斗争,在西方一些人看来,伊斯兰和西方的“准战争”已经开始了。实际上,伊斯兰极端势力的恐怖活动并不代表穆斯林世界的主流意志,更没有获得整个伊斯兰世界的普遍支持。“9·11”恐怖袭击事件发生后,美国抓住这一机遇,发动了阿富汗战争和伊拉克战争,加快建立美国领导下的世界秩序。事实证明,美国以暴易暴的反“恐”越反越恐。“文明冲突论”的始作俑者塞缪尔·亨廷顿毫不隐瞒地说:“伊斯兰面临的问题不是美国中央情报局和国防部,而是一个不同的文明——西方,它的人民确信自身文化的普遍性,而且确信,尽管他们的优势正在下降,但这一优势仍然使他们有义务把他们的文化扩展到全世界。”^{[7]241}这就表明伊斯兰世界并不是施动者,而是受动者,一语道出了造成伊斯兰和西方冲突的根本原因。

宗教和冲突的种种问题与迹象表明,我们的星球是一个时有动荡的星球,我们所处的世界还远不是一个和谐的世界。建设和谐世界是一个长期的过程。我们期望,世界各大宗教力量本着积极入世和关怀生命的态度,高举反对霸权主义和恐怖主义的旗帜,为世界和平与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

参考文献:

- [1] Henry A. Kissinger. America's Assignment [J]. Newsweek, November 8, 2004: 31.
- [2] [美] L·M·霍普夫. 世界宗教 [M]. 张云钢译. 北京: 知识出版社, 1991: 248.
- [3] Андупов А. Я., Шипилов А. И. Конфликтология [Z]. М.: ЮНИТИ, 1999: 15-16.
- [4] 张锡模. 圣战与文明 [M]. 台北市: 玉山社, 2003: 149.
- [5] [英] 汤恩比. 文明是怎样创造的? [M]. 干平凡译. 台北: 大林书店, 1974: 136.
- [6] 马克思, 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4)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5.
- [7] [美] 塞缪尔·亨廷顿. 文明的冲突与世界秩序的重建 [M]. 周琪, 刘绯, 张立平译. 北京: 新华出版社, 2002.

Religion Conflict and International Politics

ZHANG Zhan¹, LI Hai-jun²

(Hebei University of Economics Business, Shijiazhuang Hebei 050091, China)

Abstract Contradiction of evaluation and application towards violence is the inherent feature of world religions while religion doesn't has casual context with conflict. In the humane history, most religion conflicts are the interest conflict of politics and economy waving the banner of religion essentially. Nowadays, international conflicts mainly presented contradiction and struggle between the west and Islamic extremism, while most outstanding performance among it is the haggling between U. S. hegemonism and international terrorism waving the banner of Islam, which have threaded international security. Therefore, only counter terrorism and counter hegemonism simultaneously, a harmonious world with co-prosperity and lasting peace could be constructed.

Key words Religion; Religion Conflict; International Conflict; Hegemonism; Terrorism

[责任编辑: 晓春]